桓台县文化出版局

201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桓政办发通知〔2011〕10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我局编制了201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收费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它相关工作情况。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限为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概述**

2010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精神，按照相关制度规范，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部门为目标，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创新公开形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组织机构建设情况。

根据县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我局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工作分工及职责，并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机构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开展工作。

（二）《指南》和《目录》的编制工作情况。

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编制工作方案，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桓台县文化出版局信息公开指南》、《桓台县文化出版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明确了编制原则、主体、内容、组织保障和工作要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严格把关，加强审核。

严格按照公开条例的要求，做到应该主动公开的全部公开，涉及国际秘密、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及个人隐私，影响社会稳定的不公开。

（二）规范工作流程。

各科室加强信息梳理，把好准确关，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的准确、全面、及时。

（三）以网络信息和政务公开为主要渠道。

我局以县委、县政府的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及时报送信息公开内容，更好地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2010年通过党报党刊、《中国文化报》、《鲁中晨报》、《桓台大众》、桓台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公开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古县城保护开发、群众文化活动、文化市场执法等相关信息300余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年以来，我局未受理依申请公开的请求。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一年以来，我局未进行过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一年以来，未发生针对我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未发生针对我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未收到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案。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0年，我局通过积极努力、认真细致、扎实负责的工作，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深入全面；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等问题。今后，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和《通知》的各项要求，认真采取有效措施，建立健全内部工作制度与工作机制，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做到职责明确、措施得当、运作规范，保证信息公开及时准确，申请受理规范公正，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开展。